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: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:張斯翔 科管師 電話:(02)2737-7443 傳真:(02)2737-7674

電子信箱:ssteo@nstc.gov.tw

受文者: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 發文字號:科會文字第1140000839號

速別:普通件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七(114H0P000011_114D2000194-01.pdf、114H0P000011_114D2000195-01.pdf、114H0P000011_114D2000196-01.pdf、114H0P000011_114D2000197-01.pdf)

主旨:本會114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申請案,自即日起接受申請,申請機構請於114年3月31日(星期一)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會,逾期不予受理,請查照。

校內受理申請截止日期,申請人務必於114年3月24日(星期一)上午8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, 指導教授於114年3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完成審閱及上傳初評意見表。

一、依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 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作業要點」之規定,本案僅適用於人 文與社會科學領域,目的在獎勵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候選 人於博士論文寫作階段,專注於博士論文之撰寫,俾提升 其博士論文品質與學術研究水準。



- 二、114年度獲獎人之獎勵期間自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 止,預計於114年7月31日前畢業者,請勿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有關申請人資格、獲獎人應遵守事項、申請機構應協助查 核事項等,請詳參作業要點。無法遵守作業要點之相關規 定者,請勿提出申請。
- 四、申請人可至本會網站(https://www.nstc.gov.tw)進入「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補助專題研究計畫/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」項下查閱相關文件及申請表格。



五、申請作業方式如下,未依規定辦理者,本會將不予受理:

(一)申請人務必至本會網站(https://www.nstc.gov.tw)登入 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線上製作及上傳申請資料。

(二)指導教授亦請進入本會網站之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審閱申請人上傳之申請資料,若同意指導申請人進行相關研究及撰寫博士論文,請上傳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」;申請人若有2位指導教授,則2位指導教授皆需上傳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」。(上開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」係提供本會審查之用,申請人及學校承辦人均無法閱讀其內容。)

(三)申請機構應指派專人負責承辦,並至本會網站之「大專院校/研究機構」作業系統切實審核申請人之資格條件是 否符合規定及所送申請文件是否完備,確認無誤後列印申請名冊1式2份,經相關單位審閱用印後,函送本會提 出申請。

六、線上申請系統之操作問題,請洽詢本會資訊處(電話:02-2737-7590、2737-7591、2737-7592);對於相關規定若有疑義,請洽本會人文處各領域承辦人。

七、檢附作業要點、申請書、獲獎人切結書及各領域承辦人聯絡方式各1份。

正本: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295單位)

副本:本會綜合規劃處、資訊處、人文處(均含附件)

主任委員吳誠文電 2025/01/03 文 11:14:07 章

研究暨產學組 114/01/03 1140000096

第2頁,共2頁

淡江大學收文摘由紙

決行層級	學術副校長	權責編號	1301009
承辦單位	研究發展處	收文字號	總收字第1140000096號
		收文日期	114年1月3日
來文機關或姓名	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	速別	普通件
		文別	函
摘要	請參閱原文主旨	附件	如文

批 示

如擬

許輝煌 0108/1041 學術副校長許輝煌代為決行

意 見

承辦單位:

研究發展處

研究暨產學組

一、擬將來函以OA傳送學術各一、二級單位及全校專任教師帳號。 二、公告至「研發處最新消息」。

彭瑞雯 0106/1425 **潘伯申** 0106/2107

黄千修 0107/1059 薛宏中 0107/1508 黄千修 0107/1641

會辦單位: 學術副校長室

曾華英 0108/0849

決行後處理事項:

學術副校長室

曾華英 0108/1128

研究發展處 研究暨產學組

彭瑞雯